

文件已审核，无涉密信息， 同意发布（盖章）	审核意见： 同意发布。	审核人（签字）： 陈招新	日期： 2024.4.15
--------------------------	----------------	-----------------	------------------

# 砚山县维摩乡“千万工程”项目 招标文件

项目编号：GC532600202400191001

招标人：砚山县维摩彝族乡人民政府

招标代理机构：文山亿隆工程项目管理有限公司

时间：2024年4月

## 目 录

第一章 招标公告.....	1
第二章 投标人须知.....	5
第三章 评标方法和标准.....	20
第四章 项目情况.....	30
第五章 合同条款.....	31
第六章 投标文件格式.....	36

# 第一章 招标公告

## 砚山县维摩乡“千万工程”项目

### 一、招标条件

砚山县维摩乡“千万工程”项目已由砚山县发展和改革局砚发改复〔2024〕37号批准实施，招标人为砚山县维摩彝族乡人民政府，招标代理机构为文山亿隆工程项目管理有限公司，建设资金已落实，建设资金来源为财政衔接补助资金，项目已具备招标条件，现对本项目进行公开招标，欢迎符合资质的潜在投标人参与投标。

### 二、项目概况

1. 项目编号：GC532600202400191001

2. 项目名称：砚山县维摩乡“千万工程”项目

3. 项目建设地点：砚山县维摩乡炭房社区、长岭街村委会、维摩村委会。

4. 预算金额：275万元。

5. 最高限价：2749538.2元。

6. 招标范围：建设村内道路 16895.5 平方米建设。村内亮化照明设施挂壁式路灯太阳能路灯 105 盏。320 米 DN400 排污管道建设；1192 米 DN300 排污管道建设；612 米 DN200 排污管道建设；1468.7 米 110PVC 入户管建设；93 座污水管网检查井建设；25 个油水分离器安装；20 米 600 水泥涵管建设；927 米沟渠加盖板。10. 55m<sup>3</sup> 三格式污水处理池 4 个；50m<sup>3</sup> 三格式污水处理池 1 个；2m<sup>3</sup> 三格式污水处理池 3 个；10m<sup>3</sup> 三格式污水处理池 3 个；33.86m<sup>3</sup> 三格式污水处理池 1 个；48m<sup>3</sup> 三格式污水处理池 2 个；25m<sup>3</sup> 三格式污水处理池 1 个。

7. 工期：90 日历天（具体时间以双方签订合同为准）。

8. 质量要求：按国家及地方、行业现行验收规范，一次性验收合格并通过备案。

本项目不接受联合体。

### 三、投标人的资格要求

1、本次招标要求投标人具备以下资质条件：

1.1 在中国境内注册登记备案，具有独立承担民事责任的能力，提供法人或其他组织的营业执照等证明文件；

1.2 具有良好的商业信誉和健全的财务会计制度：未处于财产被接管、冻结和破产状态（提

供 2021 年至今任意一年经审计的财务会计报表或审计报告）（如新成立的企业，提供成立至今的审计报告或财务报表）；

1.3 具有履行合同所必需的专业技术能力及人员、设备配备：提供相关证明材料或自行承诺；

1.4 有依法缴纳税收和社会保障资金的良好记录：①提供 2023 年 1 月至今任意连续 3 个月依法缴纳税收的证明（成立未满 3 个月的提供成立以来的税收或相关情况说明，依法免税的投标人，应提供相应文件证明）；②提供 2023 年 1 月至今任意连续 3 个月缴纳社会保障资金的证明（成立未满 3 个月的提供成立以来的社会保障资金缴纳凭证或相关情况说明；不需要缴纳社会保障资金的投标人，应提供相应文件证明）；

1.5 本次招标前三年内，在经营活动中没有重大违法记录：提供书面声明；

1.6 法律、行政法规规定的其他条件：投标人信誉良好，当前未因不良行为记录被行政主管部门暂停或取消投标人资格，未被列入“信用中国”网站的失信被执行人、重大税收违法案件当事人名单（查询对象包括法定代表人、拟派的项目经理、技术负责人、拟派人员）；未被列入“国家企业信用信息公示系统”企业经营异常名录（提供承诺书）。

1.6.1 投标人须具备以下资格：

（1）企业资质：市政公用工程或建筑工程施工总承包叁级以上（含叁级）资质并在人员、设备、资金等方面具备相应的施工能力，且具备有效的安全生产许可证。

（2）项目经理资格要求：项目经理必须已在申请单位注册并应具有市政公用工程或建筑工程专业贰级以上（含贰级）注册建造师执业资格证和有效的安全生产考核合格证、工程师及以上职称证、身份证、毕业证，并且不能在其他在建工程项目中担任项目经理。

（3）技术负责人：技术负责人 1 人，具有中级及以上职称，有效安全生产考核合格证，在今后实施过程中不允许做任何更换，必须常驻施工现场。

（4）其他管理人员：持有有效证件的施工员 1 人、质量员 1 人，安全员 1 人，材料员 1 人，标准员 1 人。在招投标和施工阶段未经招标人同意不得随意更换。

注：要求拟派往本工程的全部人员均为本企业在职员工，且证企相符，否则视为不合格投标人，取消投标资格。

2、未尽事宜：详见招标文件。

3、资格审查方式

本项目采用资格后审的审查方式。

## 四、获取文件

凡有意参加的投标人，请于 2024 年 4 月 16 日至 2024 年 4 月 22 日，每日 8:30 至 17:30（北京时间；节假日及双休除外），登录云南省公共资源交易信息网（选择文山州），凭企业数字证书（USBKEY）在网上获取招标文件及其他资料；未办理企业数字证书（USBKEY）的企业请前往文山州公共资源交易中心四楼办理企业数字证书（USBKEY），并在云南省公共资源交易信息网完成注册通过后，便可获取招标文件。招标文件（格式为\*.ZCZBJ）供投标人下载使用（注册办理证书流程见云南省公共资源交易信息网平台）。

## 五、投标保证金

本项目不收取保证金。

## 六、投标文件提交

1. 电子投标文件提交的截止时间为 2024 年 5 月 17 日 08:30 分。

网上递交：网上递交网址为云南省公共资源交易信息网，投标人需在投标截止时间前完成所有投标文件的上传，网上确认电子签名，并打印“上传投标文件回执”，投标截止时间前未完成投标文件传输的，视为未按要求提交。

2. 远程解密时间：项目采用网上开标方式，投标人应在网上开标前按照《云南省公共资源交易电子化平台智能开标系统培训教材》中对使用远程解密文件的电脑和网络环境的要求进行调试，确保投标文件解密过程顺利，并在规定的时间内（30 分钟）成功完成网上远程解密，由于投标人操作失误或自身原因造成没有按时进行远程解密的，视为自动撤回投标文件。投标人在唱标结束后在规定时间内未提出异议的，视为无异议，规定时间截止后自动进入下一环节。

3. 开标时间：2024 年 5 月 17 日 08:30 分，开标地点：砚山县公共资源交易中心。

## 七、发布公告的媒介

本次招标的相关信息在云南省公共资源交易信息网、砚山县人民政府网发布，请各投标人在递交响应文件前随时查看，以获取最新信息。

## 八、联系方式

1. 招标人信息

招标人：砚山县维摩彝族乡人民政府

地 址：砚山县维摩彝族乡炭房社区金平路 10 号附 6 号。

联系方式：0876-3650173

## 2. 代理机构信息

名 称：文山亿隆工程项目管理有限公司

地 址：文山市开化南路泰康小区 6 组团 225 号

联系方式：13887634261

## 3. 项目联系方式

项目联系人：周女士

电 话：13887634261

## 第二章 投标人须知

### 一、投标人须知前附表

条款号	条款名称	编列内容
1	招标人	名称：砚山县维摩彝族乡人民政府 地址：砚山县维摩彝族乡炭房社区金平路10号附6号 联系方式：0876-3650173
2	代理机构	名称：文山亿隆工程项目管理有限公司 地址：文山市开化南路泰康小区6组团225号 联系人：周女士 电话：13887634261
3	项目名称	砚山县维摩乡“千万工程”项目
4	建设地点	砚山县维摩乡炭房社区、长岭街村委会、维摩村委会。
5	资金来源	财政衔接补助资金
6	出资比例	资金100%
7	资金落实情况	已具备
8	招标范围	建设村内道路16895.5平方米建设。村内亮化照明设施挂壁式路灯太阳能路灯105盏。320米DN400排污管道建设；1192米DN300排污管道建设；612米DN200排污管道建设；1468.7米110PVC入户管建设；93座污水管网检查井建设；25个油水分离器安装；20米600水泥涵管建设；927米沟渠加盖板。10.55m <sup>3</sup> 三格式污水处理池4个；50m <sup>3</sup> 三格式污水处理池1个；2m <sup>3</sup> 三格式污水处理池3个；10m <sup>3</sup> 三格式污水处理池3个；33.86m <sup>3</sup> 三格式污水处理池1个；48m <sup>3</sup> 三格式污水处理池2个；25m <sup>3</sup> 三格式污水处理池1个。
9	承包方式	总价承包（指合同约定范围内）
10	工期要求	90日历天（具体时间以双方签订合同为准）
11	质量要求	按国家及地方、行业现行验收规范，一次性验收合格并通过备案。

条款号	条款名称	编列内容
12	标段划分	本项目不划分标段
13	项目概算	275 万元
14	投标人资格要求	<p>1、本次招标要求投标人具备以下资质条件：</p> <p>1.1 在中国境内注册登记备案，具有独立承担民事责任的能力，提供法人或其他组织的营业执照等证明文件；</p> <p>1.2 具有良好的商业信誉和健全的财务会计制度：未处于财产被接管、冻结和破产状态（提供 2021 年至今任意一年经审计的财务会计报表或审计报告）（如新成立的企业，提供成立至今的审计报告或财务报表）；</p> <p>1.3 具有履行合同所必需的专业技术能力及人员、设备配备：提供相关证明材料或自行承诺；</p> <p>1.4 有依法缴纳税收和社会保障资金的良好记录：①提供 2023 年 1 月至今任意连续 3 个月依法缴纳税收的证明（成立未满 3 个月的提供成立以来的税收或相关情况说明，依法免税的投标人，应提供相应文件证明）；②提供 2023 年 1 月至今任意连续 3 个月缴纳社会保障资金的证明（成立未满 3 个月的提供成立以来的社会保障资金缴纳凭证或相关情况说明；不需要缴纳社会保障资金的投标人，应提供相应文件证明）；</p> <p>1.5 本次招标前三年内，在经营活动中没有重大违法记录：提供书面声明；</p> <p>1.6 法律、行政法规规定的其他条件：投标人信誉良好，当前未因不良行为记录被行政主管部门暂停或取消投标人资格，未被列入“信用中国”网站的失信被执行人、重大税收违法案件当事人名单（查询对象包括法定代表人、拟派的项目经理、技术负责人、拟派人员）；未被列入“国家企业信用信息公示系统”企业经营异常名录（提供承诺书）。</p> <p>1.6.1 投标人须具备以下资格：</p> <p>（1）企业资质：市政公用工程或建筑工程施工总承包叁级以</p>

条款号	条款名称	编列内容
		<p>上（含叁级）资质并在人员、设备、资金等方面具备相应的施工能力，且具备有效的安全生产许可证。</p> <p>（2）项目经理资格要求：项目经理必须已在申请人单位注册并应具有市政公用工程或建筑工程专业贰级以上（含贰级）注册建造师执业资格证和有效的安全生产考核合格证、工程师及以上职称证、身份证、毕业证，并且不能在其他在建工程项目中担任项目经理。</p> <p>（3）技术负责人：技术负责人 1 人，具有中级及以上职称，有效安全生产考核合格证，在今后实施过程中不允许做任何更换，必须常驻施工现场。</p> <p>（4）其他管理人员：持有有效证件的施工员 1 人、质量员 1 人，安全员 1 人，材料员 1 人，标准员 1 人。在招投标和施工阶段未经招标人同意不得随意更换。</p> <p>注：要求拟派往本工程的全部人员均为本企业在职员工，且证企相符，否则视为不合格投标人，取消投标资格。</p> <p>2、未尽事宜：详见招标文件。</p> <p>3、资格审查方式</p> <p>本项目采用资格后审的审查方式。</p>
15	是否接受联合体投标	不接受
16	踏勘现场	不组织
17	投标预备会	不召开
18	分包	不允许
19	偏离	不允许
20	构成招标文件的其他材料	招标过程中所发出的澄清文件、更改通知、答疑文件等。
21	投标人要求澄清招标文件的截止时间	投标截止时间 15 天前

条款号	条款名称	编列内容
22	投标截止时间	2024年5月17日08:30分
23	投标人确认收到招标文件澄清的时间	收到当天确认
24	投标人确认收到招标文件修改的时间	收到当天确认
25	投标有效期	90日历天（从投标截止之日算起）。
26	投标保证金	详见招标文件
27	是否允许递交备选投标方案	不允许
28	投标文件的签署	招标文件中要求签字或盖章的地方应相应地签字或盖章。
29	投标文件格式	参照投标文件格式，电子投标文件必须使用《云南省工程建设模块化投标文件编制系统编制》制作，格式为*.BTBJ。编制要求见投标人须知正文附表一《电子投标文件编制及报送要求》。
30	投标文件递交及有关内容	<p>网上递交：云南省公共资源交易信息网，投标人须在投标截止时间前完成所有投标文件及资料的上传，网上确认电子签名，并打印“上传投标文件回执”，投标截止时间前未完成投标文件和图纸文件传输的，视为撤回投标文件；网上递交的投标文件应使用数字证书进行加密。</p> <p>注：中标人在领取中标通知书时，须提交3份（一正二副）纸质版投标文件，以便招标人和招标代理机构备案。</p>
31	投标时间和地点	<p>时间：2024年5月17日08:30分</p> <p>地点：砚山县公共资源交易中心。</p>
32	评标委员会的组建	<p>评标委员会构成：5人；招标人代表1人，专家4人。</p> <p>评标专家确定方式：云南省综合评标专家库随机抽取。</p>
33	定标说明	综合评分得分由高到低的顺序推荐成交候选人。

条款号	条款名称	编列内容
34	是否授权评标委员会确定中标人	否，根据评标办法的相关规定推荐 1~3 名中标候选人，招标人根据相关规定确定中标人。
35	履约保证金	中标价的 3%，中标人不按规定提交履约保证金视为放弃中标。 履约保证金提交时间：合同签订前 履约保证金退款时间：工程竣工经双方验收合格后退回
36	招标控制价	2749538.2 元
37、中标公示		
<p>在中标通知书发出前，招标代理单位将中标候选人的情况在本项目公告发布的同一媒介予以公示，公示期不少于 3 个工作日</p>		
38、解释权		
<p>构成本文件的各个组成文件应互为解释，互为说明；如有不明确或不一致，构成合同文件组成内容的，以合同文件约定内容为准，且以专用合同条款约定的合同文件优先顺序解释；除文件中有特别规定外，仅适用于招标投标阶段的规定，按公告、须知、办法、文件格式的先后顺序解释；同一组成文件中就同一事项的规定或约定不一致的，以编排顺序在后者为准；同一组成文件不同版本之间有不一致的，以形成时间在后者为准。按本款前述规定仍不能形成结论的，由代理机构负责解释。</p>		
39、招标代理费用支付		
<p>根据云建招协【2023】51 号云南省招标代理服务费指导标准，招标代理服务费由中标人支付。</p>		

## 1. 总则

### 1.1 项目概况

1.1.1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招标投标法》等有关法律法规和规章的规定，本招标项目已具备招标条件，现对该项目施工进行招标。

1.1.2 招标人：见投标人须知前附表。

1.1.3 招标代理机构：见投标人须知前附表。

1.1.4 招标项目名称：见投标人须知前附表。

1.1.5 项目建设地点：见投标人须知前附表。

1.1.6 招标内容及规模：见投标人须知前附表。

### 1.2 项目的资金来源和落实情况

1.2.1 本招标项目的资金来源：见投标人须知前附表。

1.2.2 本招标项目的出资比例：见投标人须知前附表。

1.2.3 本招标项目的资金落实情况：见投标人须知前附表。

### 1.3 招标范围、计划工期和质量标准

1.3.1 招标范围：见投标人须知前附表。

1.3.2 计划工期：见投标人须知前附表。

1.3.3 质量标准：见投标人须知前附表。

### 1.4 投标人资格要求

1.4.1 投标人应具备承担本项目的资质条件、能力和信誉

(1) 资质条件：见投标人须知前附表；

(2) 投标人应在投标文件中提供能够证明其资格或能力的证明材料复印件。

1.4.2 投标人不得存在下列情形之一：

(1) 为招标人不具有独立法人资格的附属机构（单位）；

(2) 为本标段的监理人；

(3) 为本标段的代建人；

(4) 为本标段提供招标代理服务的；

(5) 与本标段的监理人或代建人或招标代理机构同为一个法定代表人的；

(6) 与本标段的监理人或代建人或招标代理机构相互控股或参股的；

(7) 与本标段的监理人或代建人或招标代理机构相互任职或工作的；

- (8) 被责令停业的；
- (9) 被暂停或取消投标资格的；
- (10) 财产被接管或冻结的；
- (11) 在最近三年内有骗取中标或严重违约或重大工程质量问题的；
- (12) 与招标人存在利害关系可能影响招标公正性的法人、其他组织或者个人，不得参加投标。

(13) 单位负责人为同一人或者存在控股、管理关系的不同单位，不得参加同一标段投标或者未划分标段的同一招标项目投标。

#### 1.5 费用承担

投标人准备和参加投标活动发生的费用自理。

#### 1.6 保密

参与招标投标活动的各方应对招标文件和投标文件中的商业和技术等秘密保密，否则应承担相应的法律责任。

#### 1.7 语言文字

招标投标文件使用的语言文字为中文。专用术语使用外文的，应附有中文注释。

#### 1.8 计量单位

所有计量均采用中华人民共和国法定计量单位。

#### 1.9 踏勘现场

1.9.1 投标人须知前附表规定组织踏勘现场的，招标人按投标人须知前附表规定的时间、地点组织投标人踏勘项目现场。

1.9.2 投标人踏勘现场发生的费用自理。

1.9.3 除招标人的原因外，投标人自行负责在踏勘现场中所发生的人员伤亡和财产损失。

1.9.4 招标人在踏勘现场中介绍的工程场地和相关的周边环境情况，供投标人在编制投标文件时参考，招标人不对投标人据此作出的判断和决策负责。

#### 1.10 投标预备会

1.10.1 投标人须知前附表规定召开投标预备会的，招标人按投标人须知前附表规定的时间和地点召开投标预备会，澄清投标人提出的问题。

1.10.2 投标人应在投标人须知前附表规定的时间前，以书面形式将提出的问题送达招标人，以便招标人在会议期间澄清。

1.10.3 投标预备会后，招标人在投标人须知前附表规定的时间内，将对投标人所提问题的澄清，以书面形式通知所有购买招标文件的投标人。该澄清内容为招标文件的组成部分。

#### 1.11 分包

1.11.1 不允许，详见投标人须知前附表。

#### 1.12 偏离

投标人须知前附表允许投标文件偏离招标文件某些要求的，偏离应当符合招标文件规定的偏离范围和幅度。

## 2. 招标文件

### 2.1 招标文件的组成

本招标文件包括：

- (1) 招标公告；
- (2) 投标人须知；
- (3) 评标办法和标准；
- (4) 项目情况；
- (5) 合同条款；
- (6) 投标文件格式。

根据本章第 1.10 款、第 2.2 款和第 2.3 款对招标文件所做的澄清、修改，构成招标文件的组成部分。

### 2.2 招标文件的澄清

2.2.1 投标人应仔细阅读和检查招标文件的全部内容。如发现缺项或内容不全，应在投标人须知前附表规定的截止时间前，通过书面方式要求招标人对招标文件予以澄清。

2.2.2 招标文件的澄清将在投标人须知前附表规定的投标截止时间 15 日前，报建设行政主管部门备案后以书面形式发给所有购买招标文件的投标人，但不指明澄清问题的来源。如果澄清发出的时间距投标截止时间不足 15 天，相应延长投标截止时间。

2.2.3 投标人在收到澄清后，应在投标人须知前附表规定的时间内以书面形式通知招标人，确认已收到该澄清。

### 2.3 招标文件的修改

2.3.1 在投标截止时间 15 日前，报建设行政主管部门备案后招标人可以书面形式修改招标文件，并通知所有已购买招标文件的投标人。如果修改招标文件的时间距投标截止时间不足 15 天，相应延长投标截止时间。

2.3.2 潜在投标人或者其他利害关系人对招标文件有异议的，应当在投标截止时间 10 日前提出，招标人应当自收到异议之日起 3 日内作出答复，作出答复前，应当暂停招标投标活动。

2.3.3 投标人收到修改内容后，应在投标人须知前附表规定的时间内以书面形式通知招标人，确认已收到该修改。

### 3. 投标文件

#### 3.1 投标文件的组成

##### 3.1.1 投标文件

##### 3.1.2 应包括下列内容：

- (1) 投标函及投标函附录
- (2) 法定代表人身份证明书及法定代表人授权委托书
- (3) 已标价工程量清单
- (4) 施工组织设计
- (5) 项目管理机构
- (6) 资格审查资料

#### 3.2 投标报价

3.2.1 投标人应按投标文件格式的要求填写。

3.2.2 投标人应充分了解施工场地的位置、周边环境、道路、装卸、保管、安装限制以及影响投标报价的其他要素。投标人根据工程实际，结合市场情况进行投标报价。

3.2.4 招标人设有最高投标限价的，投标人的投标报价不得超过最高投标限价，最高投标限价或其计算方法在投标人须知前附表中载明。

3.2.5 投标报价的其他要求见投标人须知前附表。

#### 3.3 投标有效期

3.3.1 除投标人须知前附表另有规定外，投标有效期为 90 天。

3.3.2 在投标有效期内，投标人撤销或修改其投标文件的，应承担招标文件和法律规定的责任。

3.3.3 出现特殊情况需要延长投标有效期的，招标人以书面形式通知所有投标人延长投标有效期。投标人同意延长的，应相应延长其投标保证金的有效期，但不得要求或被允许修改或撤销其投标文件；投标人拒绝延长的，其投标失效，但投标人有权收回其投标保证金。

#### 3.4 资格审查资料

投标人应按招标文件提供资料证明其资格能力的资料供审查。

### 3.5 备选投标方案

除投标人须知前附表另有规定外，投标人不得递交备选投标方案。允许投标人递交备选投标方案的，只有中标人所递交的备选投标方案方可予以考虑。评标委员会认为中标人的备选投标方案优于其按照招标文件要求编制的投标方案的，招标人可以接受该备选投标方案。

### 3.6 投标文件的编制

3.6.1 投标文件应按投标文件格式进行编写，如有必要，可以增加附页，作为投标文件的组成部分。其中，投标函附录在满足招标文件实质性要求的基础上，可以提出比招标文件要求更有利于招标人的承诺。

3.6.2 投标文件应当对招标文件有关招标范围、投标有效期、工期、质量标准、技术标准和要求等实质性内容作出响应并反映在投标函附录中。

## 4. 投标

### 4.1 电子投标文件的相关要求见投标人须知前附表

### 4.2 投标文件的递交

4.2.1 投标人应在投标人须知前附表规定的投标截止时间前递交投标文件。

4.2.2 投标人递交投标文件的地点：见投标人须知前附表。

4.2.3 除投标人须知前附表另有规定外，投标人所递交的投标文件不予退还。

4.2.4 招标人收到投标文件后，向投标人出具验收凭证。

4.2.5 逾期送达的或者未送达指定地点的投标文件，招标人不予受理。

4.2.6 网上上传：投标人登录“云南省公共资源交易中心服务系统”，根据拟要投标的项目，上传投标文件电子文件必须使用《云南省工程建设模块化投标文件编制系统编制》制作格式为\*.BTBJ，并完成最后的“确认并签名”，打印“上传投标文件回执”，表明投标人网上上传投标文件成功。

### 4.3 投标文件的修改与撤回

在本章投标人须知前附表规定的投标截止时间前，投标人可以修改或撤回已递交的投标文件，已递交的投标文件，无须以书面形式通知招标人。

## 5. 开标

### 5.1 开标时间和地点

招标人在本章投标人须知前附表规定的投标截止时间（开标时间）和投标人须知前附表规定的地点公开开标。

## 5.2 开标程序

主持人按下列程序进行开标：

- (1) 宣布开标纪律；
- (2) 公布在投标截止时间前递交投标文件的投标人名称；
- (3) 宣布开标人、唱标人、记录人、监标人等有关人员单位；
- (4) 按照开标系统从网站读取的顺序当众开标；
- (5) 投标人代表、招标人代表、监标人、记录人等有关人员在开标记录上签字确认；
- (6) 开标结束。

## 5.3 开标异议

投标人对开标有异议的，应当在开标现场提出，招标人当场作出答复，并制作记录。

## 6. 评标

### 6.1 评标委员会

6.1.1 评标由招标人依法组建的评标委员会负责。评标委员会由招标人或其委托的招标代理机构熟悉相关业务的代表，以及有关技术、经济等方面的专家组成。评标委员会成员人数以及技术、经济等方面专家的确定方式见投标人须知前附表。

6.1.2 评标委员会成员有下列情形之一的，应当回避：

- (1) 投标人或投标人主要负责人的近亲属；
- (2) 项目主管部门或者行政监督部门的人员；
- (3) 与投标人有经济利益关系，可能影响对投标公正评审的；
- (4) 曾因在招标、评标以及其他与招标投标有关活动中从事违法行为而受过行政处罚或刑事处罚的；
- (5) 与投标人有其他利害关系。

### 6.2 评标原则

评标活动遵循公平、公正、科学和择优的原则。

### 6.3 评标

评标委员会按照第三章“评标办法和标准”规定的方法、评审因素、标准和程序对投标文件进行评审。第三章“评标办法和标准”没有规定的方法、评审因素和标准，不作为评标依据。

## 7. 合同授予

### 7.1 定标方式

除投标人须知前附表规定评标委员会直接确定中标人外，招标人依据评标委员会推荐的中标候选人确定中标人，评标委员会推荐中标候选人的人数见投标人须知前附表。

## 7.2 中标候选人公示

招标人在发布公告的媒介公示中标候选人。

## 7.3 中标通知

在本章第 3.3 款规定的投标有效期内，招标人以书面形式向中标人发出中标通知书，同时将中标结果通知未中标的投标人。

## 7.4 履约担保

7.4.1 在签订合同前，中标人应按投标人须知前附表规定的金额、担保形式和招标文件第五章“合同条款”规定的履约担保格式向招标人提交履约担保。联合体中标的，其履约担保由牵头人递交，并应符合投标人须知前附表规定的金额、担保形式和招标文件第五章“合同条款”规定的履约担保格式要求。

7.4.2 中标人不能按本章第 7.4.1 项要求提交履约担保的，视为放弃中标，其投标保证金不予退还，给招标人造成的损失超过投标保证金数额的，中标人还应当对超过部分予以赔偿。

7.4.3 发包人要求承包人提供履约担保的，发包人应当向承包人提供支付担保。支付担保可以采用银行保函或担保公司担保等形式，具体由合同当事人在专用合同条款中约定。

## 7.5 签订合同

7.5.1 招标人和中标人应当自中标通知书发出之日起 30 天内，根据招标文件和中标人的投标文件订立书面合同。中标人无正当理由拒签合同的，招标人取消其中标资格，其投标保证金不予退还；给招标人造成的损失超过投标保证金数额的，中标人还应当对超过部分予以赔偿。

7.5.2 发出中标通知书后，招标人无正当理由拒签合同的，招标人向中标人退还投标保证金；给中标人造成损失的，还应当赔偿损失。

## 8. 纪律和监督

### 8.1 对招标人的纪律要求

招标人不得泄露招标投标活动中应当保密的情况和资料，不得与投标人串通损害国家利益、社会公共利益或者他人合法权益。

### 8.2 对投标人的纪律要求

投标人不得相互串通投标或者与招标人串通投标，不得向招标人或者评标委员会成员行贿谋取中标，不得以他人名义投标或者以其他方式弄虚作假骗取中标；投标人不得以任何方式干扰、影响评标工作。

### 8.3 对评标委员会成员的纪律要求

评标委员会成员不得收受他人的财物或者其他好处，不得向他人透露对投标文件的评审和比较、中标候选人的推荐情况以及评标有关的其他情况。在评标活动中，评标委员会成员应当客观、公正地履行职责，遵守职业道德，不得擅离职守，影响评标程序正常进行，不得使用第三章“评标办法和标准”没有规定的评审因素和标准进行评标。

### 8.4 对与评标活动有关的工作人员的纪律要求

与评标活动有关的工作人员不得收受他人的财物或者其他好处，不得向他人透露对投标文件的评审和比较、中标候选人的推荐情况以及评标有关的其他情况。在评标活动中，与评标活动有关的工作人员不得擅离职守，影响评标程序正常进行。

### 8.5 投诉

投标人和其他利害关系人认为本次招标活动违反法律法规和规章规定的，有权向有关行政监督部门投诉。

## 9. 需要补充的其他内容

需要补充的其他内容：见投标人须知前附表。

## 10. 重新招标和不再招标

### 10.1 重新招标

有下列情形之一的，招标人将重新招标：

- (1) 投标截止时间止，投标人少于 3 个的；
- (2) 经评标委员会评审后否决所有投标的；

### 10.2 不再招标

重新招标后投标人仍少于 3 个或者所有投标被否决的，属于必须审批或核准的建设工程项目，经原审批或核准部门批准后不再进行招标。

## 附件一：电子投标文件编制及报送要求

### 电子招标投标注意事项及要求

#### 1 电子投标文件的组成及要求：

(1) 投标文件全部采用电子文档，格式为\*.BTBJ。必须使用《云南省工程建设模块化投标文件编制系统》制作。

(2) 在编制技术标投标文件时，粘贴图片使用 JPG 格式的文件，并且每张图片的分辨率应小于 100dpi，最终的每份电子投标文件所占用的磁盘空间必须小于 50M。

#### 2 电子招标文件的修改：

(1) 招标人对招标文件中的工程量清单、评标办法、评审项目等重要评审内容做出变更，将同时发布补遗文件进行说明以保证各投标人都能重新下载并用于编制电子投标文件。

(2) 投标人在收到招标人书面答疑和澄清后，请自行登录交易平台收取修改内容。投标人应在截标时间前随时查看交易平台中有关该项目招标文件的答疑、补遗内容。

(3) 招标文件澄清、招标文件修改文件内容均以网上发布的文件为准，当招标文件、招标文件澄清、招标文件修改文件内容前后相互矛盾时，以最后发出的为准。

#### 3 电子投标文件的编制：

(1) 电子投标文件必须使用《云南省工程建设模块化投标文件编制系统》制作（电子投标文件格式为\*.BTBJ）。

(2) 如投标人提交的电子投标文件不符合（1）要求或开标时无法读取导入或解密，其投标文件视为未按要求提交。

#### 4 电子投标文件的签章和签名要求：

按照投标文件格式，采用单位和个人数字证书电子签章及电子签名：投标文件需要企业、法定代表人电子签章及电子签名。

#### 5 电子投标文件的递交及份数：

网上递交：网上递交网址为：<http://116.55.195.54:8001/#/homePage/>投标人须在投标截止时间前完成所有投标文件的上传，网上确认电子签名，并打印“上传投标文件回执”，投标截止时间前未完成投标文件传输的，视为未按要求提交。

#### 6 电子投标文件的密封和标记：

(1) 网上递交的投标文件需要对投标文件进行加密。

(2) 未按本章第（1）项要求密封和加写标记的投标文件，视为未按要求提交。

#### 7 电子投标文件的修改与撤回：

(1) 在规定的投标截止时间前，投标人可以修改或撤回已在网上递交的投标文件，无须书面形式通知招标人。

(2) 修改的投标文件应按照本章有关电子投标文件规定进行编制、密封、标记和递交。

#### 8 电子开标及投标文件解密：

(1) 电子文件开标顺序：按照电子招标投标交易平台自动提取所有投标人的顺序当众开标。

(2) 招标人宣布开启电子投标文件后，投标人按照电子文件的开标顺序上前，使用投标人编制投标文件时的加密数字证书对投标文件进行解密。

## 第三章 评标方法和标准

### 一、评标方法

本项目采用综合评分法，是指在最大限度地满足招标文件实质性要求前提下，按照招标文件中规定的各项因素进行综合评审后，以评标总得分最高的投标人作为中标候选人或者中标人的评标方法。按评审后最后得分由高到低顺序排列。得分相同的，按投标报价由低到高顺序排列。得分且投标报价相同的，按技术部分得分高低顺序排列。

### 二、评标原则

评标应遵循下列原则：

1. 坚持“公平、公正、科学、择优”的原则，本着实事求是的精神，不带有任何主观意愿和偏见，认真负责地做好评标工作，公平、公正地对待每一个投标人。
2. 全面分析，综合评审。

### 三、评标纪律

- 1.对评标内容要严格保密，不得向投标人或与该过程无关的其他人员泄露；
- 2.评标期间的一切资料，包括评标意见、评标记录和评标结论，一律不得向外传和泄露；
- 3.任何属于招标文件审查、澄清、评价和比较的资料，不得向投标人或与该过程无关的其他人员泄露；
- 4.所有资料（包括招标文件、评标表格及各种文字记录）在评标结束后均应分别整理、存档备查，任何人不得复制和保留；
- 5.评标结束后，与会人员不得向外界透露评标人员的评标意见，如因此造成的后果由责任者承担；
- 6.评标期间，评标人员不得外出，确需外出时应事先请假；
- 7.评标期间，所有与会人员均不得私自以任何方式和投标人进行联系，需询问、澄清的问题由评委会统一组织办理；
- 8.评标期间，未经允许评标委员会以外的任何单位或个人不得参加评标和采访评标工作。

### 四、评标内容

#### (1) 初步评审

条款号	评审因素	评审标准
-----	------	------

一	资 格 评 审 标 准	营业执照	在中国境内注册登记备案，具有独立承担民事责任的能力，提供法人或其他组织的营业执照等证明文件；
		商业信誉和健全的财务会计制度	未处于财产被接管、冻结和破产状态（提供 2021 年至今任意一年经审计的财务会计报表或审计报告）（如新成立的企业，提供成立至今的审计报告或财务报表）；
		履行合同所必需的专业技术能力及人员、设备配备	提供相关证明材料或自行承诺；
		缴纳税收和社会保障资金的良好记录	①提供 2023 年 1 月至今任意连续 3 个月依法缴纳税收的证明（成立未满 3 个月的提供成立以来的税收或相关情况说明，依法免税的投标人，应提供相应文件证明）；②提供 2023 年 1 月至今任意连续 3 个月缴纳社会保障资金的证明（成立未满 3 个月的提供成立以来的社会保障资金缴纳凭证或相关情况说明；不需要缴纳社会保障资金的投标人，应提供相应文件证明）；
		重大违法记录	提供书面声明；
		法律、行政法规规定的其他条件	投标人信誉良好，当前未因不良行为记录被行政主管部门暂停或取消投标人资格，未被列入“信用中国”网站的失信被执行人、重大税收违法案件当事人名单（查询对象包括法定代表人、拟派的项目经理、技术负责人、拟派人员）；未被列入“国家企业信用信息公示系统”企业经营异常名录（提供承诺书）。
		企业资质	市政公用工程或建筑工程施工总承包叁级以上（含叁级）资质并在人员、设备、资金等方面具备相应的施工能力，且具备有效的安全生产许可证。
		项目经理资格	项目经理必须已在申请人单位注册并应具有市政公用工程或建筑工程专业贰级以上（含贰级）注册建造师执业资格证和有效的安全生产考核合格证、工程师及以上职称证、身份证、

			毕业证，并且不能在其他在建工程项目中担任项目经理。
		技术负责人	技术负责人 1 人，具有中级及以上职称，有效安全生产考核合格证，在今后实施过程中不允许做任何更换，必须常驻施工现场。
		其他管理人员	持有有效证件的施工员 1 人、质量员 1 人，安全员 1 人，材料员 1 人，标准员 1 人。在招投标和施工阶段未经招标人同意不得随意更换。
		上述评审标准，投标人须全部满足，否则为不合格的投标人，不得进入符合性评审。	
条款号		评审因素	评审标准
二	符合性评审	报价	完整且只有一个有效报价；
		文件格式	文件是否按规定的格式填写，是否有内容不全或关键字模糊、无法辨认的；
		文件按要求盖章	是否按招标文件要求盖公司及法定代表人电子签章；
		招标人不能接受的条件	投标文件中是否附有招标人不能接受的条件的；
		其他实质性要求	实质性响应招标文件条款要求
		上述符合性评审标准通过者，才能进入详细评审。	

(2) 详细评审评分办法

序号	内容及分值	评分标准
一	投标报价评分（满分 30 分）	

1	价格部分（满分30分）	<p>本项目报价评分计算方法如下：</p> <p>①评标基准价的确定：a. 评标价=最终报价</p> <p>b. 评标价平均值的计算：除按规定开标现场被宣布为废标的投标报价之外，所有投标人评标价的算术平均值即为评标价平均值。</p> <p>c. 确定评标基准价：评标价平均值作为评标基准价，保留两位小数。</p> <p>②评标价的偏差率计算公式：</p> <p>偏差率=100%×（投标人评标价-评标基准价）/评标基准价</p> <p>③评标价得分计算公式：</p> <p>a. 如果投标人的评标价&gt;评标基准价，则评标价得分=F-偏差率×100×E1；</p> <p>b. 如果投标人的评标价≤评标基准价，则评标价得分=F+偏差率×100×E2。</p> <p>其中：F 是评标价所占的权重分值；E1 是评标价每高于评标基准价一个百分点的扣分值；E2 是评标价每低于评标基准价一个百分点的扣分值；E1=0.5，E2=0.25。</p>
二	<b>施工组织设计评审（70分）</b>	
1	施工技术方案评审评分（满分10分）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li>1. 施工技术方案合理且能指导施工，施工措施具体且有针对性和针对性，施工部署全面的（6分 &lt; X ≤ 10分）；</li> <li>2. 施工技术方案合理但对施工指导性一般，施工措施具体但针对性一般，施工部署全面的（3分 &lt; X ≤ 6分）；</li> <li>3. 施工技术方案基本合理、对施工缺乏指导性，施工措施、施工部署基本合理但存在一些问题的（1分 &lt; X ≤ 3分）；</li> <li>4. 施工技术方案、施工措施、施工部署存在明显错误的（1分）；</li> <li>5. 无施工技术方案的不得分。</li> </ol>

2	质量承诺及保证措施评审评分（满分 10 分）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li>1. 质量承诺满足招标文件且有具体的违约责任承诺，质量保证措施严格按招标文件要求的施工技术规范、标准编制且针对性好的（6 分 &lt; <math>X \leq 10</math> 分）；</li> <li>2. 质量承诺满足招标文件且有具体的违约责任承诺，质量保证措施达到招标文件要求的施工技术规范、标准但针对性一般的（3 分 &lt; <math>X \leq 6</math> 分）；</li> <li>3. 质量承诺满足招标文件且有具体的违约责任承诺，质量保证措施基本达到招标文件要求的施工技术规范、标准但明显缺乏针对性的（1 分 &lt; <math>X \leq 3</math> 分）；</li> <li>4. 质量承诺满足招标文件但违约责任承诺不具体，质量保证措施基本达到招标文件要求的施工技术规范、标准但有重大缺陷或错漏的（1 分）；</li> <li>5. 对质量无承诺或质量承诺不满足招标文件的不得分。</li> </ol>
3	施工主要工序评审评分（满分 10 分）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li>1. 施工主要工序阐述明细、全面、合理，主要工种施工方法得当，且对招标项目的关键技术、工艺有明确、深入的表述，对施工重点、难点有合理、经济、安全的解决方案和可行保证措施的（6 分 &lt; <math>X \leq 10</math> 分）；</li> <li>2. 施工主要工序有阐述全面、合理，主要工种施工方法基本得当，且对招标项目的关键技术、工艺有明确的表述，对施工重点、难点有合理的解决方案，保证措施基本可行的（3 分 &lt; <math>X \leq 6</math> 分）；</li> <li>3. 施工主要工序阐述全面、基本合理，有主要工种施工方法，且对招标项目的关键技术、工艺有一定了解，对施工重点、难点有建议，解决方案和保证措施基本可行的（1 分 &lt; <math>X \leq 3</math> 分）；</li> <li>4. 施工主要工序阐述基本全面，且对招标项目的关键技术、工艺有一定了解，对施工重点、难点有建议，解决方案和保证措施不可行的（1 分）；</li> <li>5. 无施工主要工序阐述的不得分。</li> </ol>

4	安全文明施工保证措施评审评分 (满分 10 分)	<p>1. 上年度投标人持有安全生产许可证书且在有效期内；投标文件中有具体、完整、可行的安全文明施工实施保证措施且合理、先进、针对性好，在商务部分报价中有相对应的费用的，并符合国家、省、州（市）的有关规定的（6 分 &lt; X ≤ 10 分）；</p> <p>2. 上年度投标人持有安全生产许可证书且在有效期内；投标文件中有具体、完整、可行的安全文明施工实施保证措施且合理但针对性一般，在商务部分报价中有相对应的费用的，并符合国家、省、州（市）的有关规定的（3 分 &lt; X ≤ 6 分）；</p> <p>3. 上年度投标人持有安全生产许可证书且在有效期内；投标文件中有基本具体、可行的安全文明施工实施保证措施且在商务部分报价中有相对应的费用的，并符合国家、省、州（市）的有关规定的（0 分 &lt; X ≤ 3 分）；</p> <p>4. 无安全文明施工保证措施的不得分。</p>
5	工期承诺和保证措施评审评分 (满分 5 分)	<p>1. 工期承诺满足招标文件要求，工期保证措施合理具有针对性，有具体的违约责任承诺的（3 分 &lt; X ≤ 5 分）；</p> <p>2. 工期承诺满足招标文件要求，工期保证措施合理但针对性一般，有具体的违约责任承诺的（1 分 &lt; X ≤ 3 分）；</p> <p>3. 工期承诺满足招标文件要求，但工期保证措施存在问题，违约责任承诺不具体的（1 分）；</p> <p>4. 无工期承诺或工期承诺不满足招标文件要求不得分。</p>
6	施工进度计划评审评分（满分 5 分）	<p>1. 施工进度计划严格按投标工期安排，工序搭配逻辑关系和关键线路清晰、合理，并能指导施工针对性好的（3 分 &lt; X ≤ 5 分）；</p> <p>2. 施工进度计划按投标工期安排，工序搭配逻辑关系和关键线路合理，但针对性一般的（1 分 &lt; X ≤ 3 分）；</p> <p>3. 施工进度计划符合投标工期要求，工序搭配逻辑关系和关键线路基本合理，但缺乏针对性的（1 分）；</p> <p>4. 无施工进度计划的不得分。</p>

7	劳动力安排和材料投入计划及其保证措施评审评分（满分5分）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li>1. 劳动力安排和材料投入计划与施工进度计划呼应，能较好满足施工需要，调配投入计划合理，能指导施工且针对性好的（3分 &lt; X ≤ 5分）；</li> <li>2. 劳动力安排和材料投入计划与施工进度计划呼应，能满足施工需要，调配投入计划合理，但针对性和指导性一般的（1分 &lt; X ≤ 3分）；</li> <li>3. 劳动力安排和材料投入计划与施工进度计划呼应，能基本满足施工需要，调配投入计划基本合理，但缺乏针对性的（1分）；</li> <li>4. 无劳动力安排和材料投入计划的不得分。</li> </ol>
8	施工机械投入评审评分（满分5分）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li>1. 施工机械投入与施工进度计划呼应、满足工程要求，施工机械搭配合理、准确且明确的，有相对应的费用的（3分 &lt; X ≤ 5分）；</li> <li>2. 施工机械投入与施工进度计划呼应、满足工程要求，施工机械搭配基本合理、基本准确且有相对应的费用的（1分 &lt; X ≤ 3分）；</li> <li>3. 施工机械投入与施工进度计划响应、基本满足工程要求，但施工机械搭配不当的1分；</li> <li>4. 施工机械投入未做说明的不得分。</li> </ol>
9	项目经理及项目管理人员配置评审评分（满分5分）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li>1. 投标人拟定的项目经理符合招标文件规定的资格条件，项目经理资质证书年检合格。项目管理人员针对工程实际配置且合理，能满足工程管理需要且有针对性的（3分 &lt; X ≤ 5分）；</li> <li>2. 投标人拟定的项目经理符合招标文件规定的资格条件，项目经理资质证书年检合格。项目管理人员配置合理，能满足工程管理需要，但专业配置针对性一般的（1分 &lt; X ≤ 3分）；</li> <li>3. 投标人拟定的项目经理符合招标文件规定的资格条件，项目经理资质证书年检合格；项目管理人员配置不合理，不能满足工程要求的（1分）；</li> <li>4. 项目经理及项目管理人员配置未作说明的不得分。</li> </ol>
10	施工总平面图评审评分（满分5分）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li>1. 施工总平面图布置合理，且针对工程实际的（3分 &lt; X ≤ 5分）；</li> <li>2. 施工总平面图布置基本合理，针对性一般的（1分 &lt; X ≤ 3分）；</li> <li>3. 施工总平面图布置不合理，存在重大问题的（1分）；</li> <li>4. 没有施工总平面图的不得分。</li> </ol>

## 1. 评标方法

本次评标采用综合评估法。评标委员会对满足招标文件实质性要求的投标文件，按照本章第 2.2 款规定的评分标准进行打分，并按得分由高到低顺序推荐中标候选人。综合评分相等时，以投标报价低的优先。

## 2. 评审标准

### 2.1 初步评审标准

2.1.1 资格评审标准：见评标办法前附表。

2.1.2 符合性评审标准：见评标办法前附表。

### 2.2 综合评审标准

综合评审标准：见评标办法前附表。

投标人的最终得分为以各评标委员会成员打分的算术平均值，保留小数点后两位。

## 3. 评标程序

### 3.1 评标准备

3.1.1 评标委员会由招标人依法组建。评标委员会负责人由评标委员会成员推举产生。评标委员会成员应签署《评标声明书》，遵守有关法律法规、规章，遵守评标纪律和其他评标有关规定。

3.1.2 招标人应向评标委员会提供与评标有关的工程项目信息和资料，所提供的资料和信息不得带有不公正、影响或排斥某些投标人的情况。

3.1.3 评标委员会成员应独立研读招标文件。对招标文件中存在的问题的处理应由评标委员会讨论决定。评标委员会可要求招标人对招标文件的内容作必要的澄清、说明，但澄清、说明不得改变招标文件的实质内容。

### 3.2 初步评审

**3.2.1 评标委员会依据本章第 2.1.1 项、第 2.1.2 项规定的标准对投标文件进行初步评审。有一项不符合评审标准的应当按下列条款予以否决。**

- (一) 投标文件中的投标函未加盖合法有效公章；
- (二) 企业法定代表人委托代理人没有合法、有效的委托书的；
- (三) 投标人资格条件不符合国家有关规定或招标文件要求的；
- (四) 投标人名称或组织结构与资格预审时不一致的；
- (五) 除在投标截止时间前经招标人书面同意外，项目负责人与资格预审时不一致的；

(六) 投标报价低于成本或者高于招标文件设定的最高投标限价的；

(七) 同一投标人提交两个及以上不同的投标文件或者投标报价，但招标文件要求提交备选投标的除外；

(八) 与招标文件规定的暂估价、暂列金额及甲供材料价格不一致的；

(九) 与招标文件明确列出的不可竞争费用项目或费率或计算基础不一致的；

(十) 与招标文件提供的工程量清单中的项目编码、项目名称、项目特征、计量单位、工程量不一致的；

(十一) 未按招标文件要求提供投标保证金的；

(十二) 投标文件载明的招标项目完成期限超过招标文件规定的期限的；

(十三) 明显不符合技术规范、技术标准的要求的；

(十四) 投标文件载明的货物包装方式、检验标准和方法等不符合招标文件的要求的；

(十五) 投标文件提出了不能满足招标文件要求或招标人不能接受的工程验收、计量、价款结算和支付办法的；

(十六) 不同投标人的投标文件以及投标文件制作过程出现了评标委员会认为不应当雷同的情况的；

(十七) 以他人的名义投标、串通投标、以行贿手段谋取中标或者以其他弄虚作假方式投标的；

(十八) 不符合招标文件有关暗标的要求。

(十九) 经批准的其他要求。

**3.2.2 评标委员会依据投标文件施工组织设计进行评审（如有），总体不满足本工程要求的，应当予以否决。**

### 3.3 详细评审

3.3.1 评标委员会按本章第 2.2 款规定的评审标准计算出评标基准价和偏差率，并编制评标价格比较一览表。

3.3.2 评标委员会发现投标人的报价明显低于其他投标报价，使得其投标报价可能低于其成本的，应当要求该投标人作出书面说明并提供相应的证明材料。

### 3.4 投标文件的澄清和补正

3.4.1 在评标过程中，评标委员会可以要求投标人对所提交的投标文件中不明确的内容进行书面澄清或说明，或者对细微偏差进行补正。评标委员会不接受投标人主动提出的澄清、说明或补正。

3.4.2 澄清、说明和补正不得改变投标文件的实质性内容（算术性错误修正的除外）。投标人的书面澄清、说明和补正属于投标文件的组成部分。

3.4.3 评标委员会对投标人提交的澄清、说明或补正有疑问的，可以要求投标人进一步澄清、说明或补正，直至满足评标委员会的要求。

### 3.5 评标结果

3.5.1 除第二章“投标人须知”前附表授权直接确定中标人外，评标委员会根据得分由高到低顺序推荐中标候选人。

3.5.2 评标委员会完成评标后，应当向招标人提交书面评标报告。

### 3.6 评标争议处理

3.6.1 评标委员会全体成员应独立评审，对所提出的评审意见承担个人责任。

3.6.2 评标委员会对需要全体成员共同确认的重大事项各成员意见不一致的应进行表决。表决事项经评标委员会全体成员超过半数以上同意视为有效，表决不得违背法律法规和招标文件的规定。

3.6.3 本评标办法中需要评标委员会全体成员共同确认的重大事项是指：

- （1）按本章 3.2 条款否决该投标人的投标的；
- （2）按本章 3.3 条款对投标人有关资格、信誉、业绩等认定的；
- （3）按本章 3.4 条款对投标人澄清、说明或补正认定的；
- （4）其他有可能影响评标结果、可能对投标人产生不公，或者可能影响招标人利益的。

3.6.4 评标委员会成员对书面决议或评审结论持有异议的，应当书面阐述其不同意见和理由。拒绝在书面决议或评标报告上签名且不陈述其不同意见和理由的，视为同意书面决议或评标结论。评标委员会应当在评标报告中作出说明。

3.6.5 评标委员会形成的最终评审结论，应能体现大多数评委的评审意见，如有超过半数以上的评委提出异议的，应当场重新评审。

## 第四章 项目情况

1、招标内容：确定砚山县维摩乡“千万工程”项目的施工单位；

2、项目名称：砚山县维摩乡“千万工程”项目；

3、项目总预算：275 万元；

4、招标范围：建设村内道路 16895.5 平方米建设。村内亮化照明设施挂壁式路灯太阳能路灯 105 盏。320 米 DN400 排污管道建设；1192 米 DN300 排污管道建设；612 米 DN200 排污管道建设；1468.7 米 110PVC 入户管建设；93 座污水管网检查井建设；25 个油水分离器安装；20 米 600 水泥涵管建设；927 米沟渠加盖板。10.55m<sup>3</sup> 三格式污水处理池 4 个；50m<sup>3</sup> 三格式污水处理池 1 个；2m<sup>3</sup> 三格式污水处理池 3 个；10m<sup>3</sup> 三格式污水处理池 3 个；33.86m<sup>3</sup> 三格式污水处理池 1 个；48m<sup>3</sup> 三格式污水处理池 2 个；25m<sup>3</sup> 三格式污水处理池 1 个。

5、工期：90 日历天（具体时间以双方签订合同为准）。

6、质量要求：按国家及地方、行业现行验收规范，一次性验收合格并通过备案。

7、工程量清单详见附表（另附）

## 第五章 合同条款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合同法》《市政工程承包合同条例》等相关法律法规的规定，工程类项目的合同条款与合同格式使用中华人民共和国建设部、国家工商行政管理局印发的《建设工程施工合同（示范文本）》（GF-2013-0221）。

注：建设工程施工合同范本仅为合同的参考文本，合同签订双方可根据项目的具体要求进行修订。

合同编号：

砚山县维摩乡“千万工程”项目

合同书

(仅供参考)

甲方：

乙方：

签订地点：

签订时间： 年 月 日

## 合同协议书

发包人（全称）：

承包人（全称）：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合同法》《中华人民共和国建筑法》及有关法律、法规规定，遵循平等、自愿、公平和诚实信用的原则，双方就\_\_\_\_\_工程施工及有关事项协商一致，共同达成如下协议：

### 一、工程概况

1. 工程名称：\_\_\_\_\_。

2. 工程地点：\_\_\_\_\_。

3. 工程立项批准文号：\_\_\_\_\_。

4. 资金来源：\_\_\_\_\_。

5. 工程内容：\_\_\_\_\_。

群体工程应附《承包人承揽工程项目一览表》（附件1）。

6. 工程承包范围：

\_\_\_\_\_。

### 二、合同工期

计划开工日期：\_\_\_\_\_年\_\_\_\_\_月\_\_\_\_\_日。

计划竣工日期：\_\_\_\_\_年\_\_\_\_\_月\_\_\_\_\_日。

工期总日历天数：\_\_\_\_\_天。工期总日历天数与根据前述计划开竣工日期计算的工期天数不一致的，以工期总日历天数为准。

### 三、质量标准

工程质量符合\_\_\_\_\_标准。

### 四、签约合同价与合同价格形式

1. 签约合同价为：

人民币（大写）\_\_\_\_\_（¥\_\_\_\_\_元）；

其中：

(1) 安全文明施工费:

人民币(大写) \_\_\_\_\_ (¥\_\_\_\_\_元);

(2) 材料和工程设备暂估价金额:

人民币(大写) \_\_\_\_\_ (¥\_\_\_\_\_元);

(3) 专业工程暂估价金额:

人民币(大写) \_\_\_\_\_ (¥\_\_\_\_\_元);

(4) 暂列金额:

人民币(大写) \_\_\_\_\_ (¥\_\_\_\_\_元)。

2. 合同价格形式: \_\_\_\_\_。

### 五、项目经理

承包人项目经理: \_\_\_\_\_ 证号: \_\_\_\_\_。

### 六、合同文件构成

本协议书与下列文件一起构成合同文件:

- (1) 中标通知书(如果有);
- (2) 投标函及其附录(如果有);
- (3) 专用合同条款及其附件;
- (4) 通用合同条款;
- (5) 技术标准和要求;
- (6) 图纸;
- (7) 已标价工程量清单或预算书;
- (8) 其他合同文件。

在合同订立及履行过程中形成的与合同有关的文件均构成合同文件组成部分。

上述各项合同文件包括合同当事人就该项合同文件所作出的补充和修改,属于同一项内容的文件,应以最新签署的为准。专用合同条款及其附件须经合同当事人签字或盖章。

### 七、承诺

1. 发包人承诺按照法律规定履行项目审批手续、筹集工程建设资金并按照合同约定的期限和方式支付合同价款。

2. 承包人承诺按照法律规定及合同约定组织完成工程施工,确保工程质量和安全,不进行转包及违法分包,并在缺陷责任期及保修期内承担相应的工程维修责任。

3. 发包人和承包人通过招投标形式签订合同的,双方理解并承诺不再就同一工程另行签订与合同实质性内容相背离的协议。

## 八、词语含义

本协议书中词语含义与第二部分通用合同条款中赋予的含义相同。

## 九、签订时间

本合同于\_\_\_\_\_年\_\_\_\_月\_\_\_\_日签订。

## 十、签订地点

本合同\_\_\_\_\_签订。

## 十一、补充协议

合同未尽事宜，合同当事人另行签订补充协议，补充协议是合同的组成部分。

## 十二、合同生效

本合同自\_\_\_\_\_生效。

## 十三、合同份数

本合同一式\_\_\_\_份，均具有同等法律效力，发包人执\_\_\_\_份，承包人执\_\_\_\_份。

发包人：（公章）

承包人：（公章）

法定代表人或其委托代理人： 法定代表人或其委托代理人：

（签字）

（签字）

组织机构代码：

组织机构代码：

地 址：

地 址：

邮政编码：

邮政编码：

法定代表人：

法定代表人：

委托代理人：

委托代理人：

电 话：

电 话：

传 真：

传 真：

电子信箱：

电子信箱：

开户银行：

开户银行：

账 号：

账 号：

## 第六章 投标文件格式

砚山县维摩乡“千万工程”项目

投标文件

项目编号：

投标人：\_\_\_\_\_（电子签章）

法定代表人：\_\_\_\_\_（电子签章）

\_\_\_\_\_年\_\_\_\_\_月\_\_\_\_\_日

## 投标文件目录

一、投标函及投标函附录·····	( )
二、法定代表人身份证明书及法定代表人授权委托书·····	( )
三、已标价工程量清单·····	( )
四、施工组织设计·····	( )
五、项目管理机构·····	( )
六、资格审查资料·····	( )

**注：投标文件内容须按照以上目录顺序进行装订，并每页连续标注页码（不得手写页码）。**

## 一、投标函及投标函附录

### 投标函

\_\_\_\_\_(招标人名称)\_\_\_\_\_:

1. 我方已仔细研究了(项目名称)招标文件的全部内容,愿意以人民币(大写)\_\_\_\_\_元(¥\_\_\_\_\_ )的投标总报价(此处价格应从投标报价汇总表中自动读取),工期日历天,按合同约定实施和完成承包工程,修补工程中的任何缺陷,工程质量达到\_\_\_\_\_。

2. 我方承诺在投标有效期内不修改、撤销投标文件。

3. 如我方中标:

(1) 我方将派出\_\_\_\_\_ (建造师姓名)作为本工程的项目经理。

(2) 我方承诺在收到中标通知书后,在中标通知书规定的期限内与你方签订合同。

(3) 我方承诺按照招标文件规定向你方递交履约担保。

(4) 我方承诺在合同约定的期限内完成并移交全部合同工程。

(5) 我方承诺在提交投标文件截止时间后到招标文件中规定的投标有效期终止之前,不补充、修改、替代或者撤回其投标文件。

(6) 我方承诺按招标文件合同条款的相关规定履行我方的权利和义务。

4. 我方在此声明,所递交的投标文件及有关资料内容完整、真实和准确。

5. \_\_\_\_\_ (其他补充说明)。

投 标 人:

法定代表人或其委托代理人:

地址:

网址:

电话:

传真:

邮政编码:

\_\_\_\_\_年\_\_\_\_\_月\_\_\_\_\_日

投标函附录

项目名称：砚山县维摩乡“千万工程”项目

项目编号：GC532600202400191001

投标人名称	
投标报价大写（元）	
投标报价小写（元）	
工期（日历天）	
质量承诺	
项目经理、注册证书及证书编号	
备注	

注：1、此表须置于投标文件封面后第一页（扉页）。

2、数字小数点后取两位。

投 标 人： \_\_\_\_\_（全称） \_\_\_\_\_（盖章）

法定代表人或授权代表人： \_\_\_\_\_（签章）

年 月 日

## 二、法定代表人身份证明书及法定代表人授权委托书

### 法定代表人身份证明书

投标人名称：\_\_\_\_\_

单位性质：\_\_\_\_\_

成立时间：\_\_\_\_\_年\_\_\_\_\_月\_\_\_\_\_日

经营期限：\_\_\_\_\_

姓名：\_\_\_\_\_ 性别：\_\_\_\_\_ 年龄：\_\_\_\_\_ 职务：\_\_\_\_\_

系\_\_\_\_\_（投标人名称）的法定代表人。

特此证明。

附：法定代表人第二代身份证正反面复印件

投标人：\_\_\_\_\_（电子签章）

年 月 日

## 授权委托书

本授权委托书声明：我\_\_\_\_\_（姓名）系\_\_\_\_\_（投标人名称）的法定代表人，现授权委托\_\_\_\_\_（单位名称）的\_\_\_\_\_（姓名）为我公司签署本项目已递交的投标文件的法定代表人的授权委托代理人，代理人全权代表我所签署的本项目已递交的投标文件内容我均承认。

代理人无转委托权，特此委托。

代理人：\_\_\_\_\_性别：\_\_\_\_\_年龄：\_\_\_\_\_

联系电话：\_\_\_\_\_手机：\_\_\_\_\_

身份证号码：\_\_\_\_\_职务：\_\_\_\_\_

投标人（电子签章）：\_\_\_\_\_

法定代表人（电子签章）：\_\_\_\_\_

授权委托日期：\_\_\_\_\_年\_\_\_\_月\_\_\_\_日

附授权委托人第二代身份证正反面复印件。

### 三、已标价工程量清单

## 四、施工组织设计

投标人编制施工组织设计的要求：

编制时应简明扼要地说明施工方法，工程质量、安全生产、文明施工、环境保护、冬雨季施工、工程进度、技术组织等主要措施。用图表形式阐明本项目的施工总平面、进度计划以及拟投入主要施工设备、劳动力、项目管理机构等。





(三) 技术负责人简历表

姓 名		年 龄		身份证号码	
职 称		职 务		养老保险	
建造师专业等级	/				
学 历		所学专业			
参加工作年限		从事项目管理年限			
近三年完成的类似项目情况					
项目名称	建设规模	开、竣工日期	项目描述	合同价	其他说明

注：本表后附个人：身份证、毕业证、职称证、安全考核合格证、社保证明、劳动合同、本人无在建项目及不更换承诺书。在随后的资格审查中以上资料不再重复提供。

## 六、资格审查资料（附相关资料）

### 1. 投标人基本情况表

投标人名称						
注册地址				邮政编码		
联系方式	联系人			电 话		
	传 真			网 址		
组织结构						
法定代表人	姓名		技术职称		电话	
技术负责人	姓名		技术职称		电话	
成立时间			员工总人数：			
企业资质等级			其中	项目经理		
营业执照号				高级职称人员		
开户银行				中级职称人员		
				初级职称人员		
				技 工		
账号						
经营范围						

注：本表后附企业：1、营业执照副本；2、资质证书副本；3、安全生产许可证；4、开户许可证；5、云南省外企业提供入滇备案证或入滇企业基本信息登记证明。

2. 其他资料（投标人认为需要补充的材料）。